

〔與主同行 同被建造〕——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

《馬可福音》靈修分享 (46)

可 8: 31-38 (2020.05.11 焦麗傳道)

上次分享的重點是耶穌問門徒：「那麼你們呢？…」(可 8: 29)。彼得作為使徒的代表，在聖靈的帶領下，交給耶穌一份好答卷，剛剛認信耶穌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（可 8: 29，太 16: 16）。

接下來的故事，耶穌再次表明，十二使徒是祂在傳道工作中所特別關切的（可 3: 14，8: 12）。31 節是耶穌第一次預言自己要受害（可 8: 31，9: 31，10: 33-34），十字架的陰影已越來越近。耶穌說祂必須受苦，和猶太人心目中的彌賽亞即不受苦也不受死的觀念大相徑庭。主耶穌在與門徒朝夕相處的過程中，慢慢將與主同受苦同得榮耀的真理及作門徒的代價啟示給使徒們。坦白地（8: 32）闡述彌賽亞的真正身份和真門徒的含意。耶穌指出，祂要成為受苦的彌賽亞，是照聖經中的一切預言和祂對舊約聖經的理解（可 9: 31，路 22: 37，賽 52: 13-53: 12；亞 9: 9，12: 10）。連門徒的領袖彼得到此時仍未能擺脫猶太人舊的彌賽亞觀念的影響，沒有認清耶穌來到世上的真使命。撒旦甚至借彼得來工作，彼得雖有善良的意願，但魯莽的干預卻會破壞救恩的計劃而達到撒旦的目的。

在羅馬時代，十字架是死的刑具，判了刑的囚犯，通常必須背負自己的刑具，即十字架到刑場（可 15: 21）。背起十字架是在神面前看自己是死的，將全人生命交在神的旨意中，象徵甘心為基督而死與基督同死。捨己是放下自己的生命，放下一己的雄心和利益，輕看世俗追求。唯有肯把必朽的生命捨棄，完全進入基督復活的生命裡，才配得神永遠的生命。

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這並不是說，跟隨耶穌的人要承擔來自主耶穌的重擔，這裡說的是凡被主救贖的神兒女，當徹底順服主耶穌，因祂是我們的救主，更是我們生命的主宰。祂將要榮耀再來，審判世界，並接我們回天家永遠同住敬拜三一真神。如果我們在人前不認耶穌，耶穌在父面前也不認我們（太 10: 16-33）。在當下淫亂罪惡，信仰受逼迫的年代，特別在目前的疫情下，求主幫助我們反省，在我們信主的歷程中，是否常常在不斷信靠主，又懷疑主？甚至以福音為恥等掙扎中走來；是否常常向主求的是今生的益處，是否也像彼得一樣，有時被撒旦矇騙，但信心一次次被主的恩典被真理光照而得以堅固保守？我信主後是如何承認和傳揚主耶穌的名的（羅 1: 16-17），我對主耶穌榮耀的再來有多少認識和盼望呢？（可 14: 62，但 7: 13）。

細讀經文『可 8: 31-38』，默想，反省並禱告：疫情中再次思想“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”對我有什麼迫切的屬靈內涵呢？在我們一生跟隨主，同被建造的教會實際生活中，當如何踐行與主同受苦同得榮耀的神聖呼召？